

促进种族平等 现行及计划中的措施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 (财经事务科)

财经事务科的宗旨是维持并提高香港作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维持香港金融体系的健全及稳定；确保金融市场有效和有秩序地运作，并受到审慎而适当的监管；以及营造公开、公平及有利金融市场发展的营商环境。

财经事务科将会采取适当的措施，满足不同种族的服务需要。财经事务科会继续确保为公众提供的服务，均符合《种族歧视条例》(第 602 章)的规定。

- | | |
|------------------|---|
| 有关服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财经事务科政策范畴内的有关政策及提交立法建议；监督有关政府部门及规管机构；统筹及促进推行有关金融基础设施的新措施，以加强香港的竞争力；以及促进市场创新，以增加市场的深度和广度。 |
| 現行措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财经事务科所提供的服务无分种族，并会以中英文提供。财经事务科会按需要和实际情况安排传译及翻译服务，例如使用「融汇 - 少數族裔人士支持服务中心」（融汇中心）所提供的八种语言的电话传译服务，包括印度尼西亚语、印度语、尼泊尔语、旁遮普语、菲律宾语、泰语、乌尔都语及越南语。财经事务科为属下人员安排就提高种族相关事宜的敏感度及理解的培训，及就不同种族人士的服务需要收集数据及统计数字。 |
| 日後工作評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财经事务科会不时评估服务，配合不同种族人士的需要，包括向不同种族人士收集数据以进行上述评估。 |
| 已采取/将采取的
额外措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财经事务科会采取所需措施，满足不同种族的服务需要。 |

就有关财经事务科促进种族平等现行及计划中的措施的查询，可透过以下途径联络高级行政主任(财经事务)郑志达先生：

电话 : 3655 5158

传真 : 2528 3345

电邮 : enq@fstb.gov.hk

邮寄 : 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 24 楼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

(财经事务科)

2025 年 5 月